

臺北市各級學校施行家庭教育課程及活動實施要點

94年10月17日北市教社字第09437823000號函訂定實施

96年8月9日北市教社字第09636132200號函修正實施

- 一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以下簡稱本局）為全面提昇各級學校學生家庭生活知能，強化其正確家庭價值觀，培養其經營良好家庭生活之能力，提昇國民及家庭的生活品質，建設祥和樂利的社會，特依家庭教育法第十二條之規定訂定本要點。
- 二 本要點所稱各級學校指本局所屬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
- 三 各級學校施行家庭教育除融入領域課程之外，應依本要點規劃於每學年實施四小時以上之家庭教育課程及活動，其參考綱要如附表。
- 四 家庭教育課程及活動規劃之原則：
 - （一）共同參與：由學校成立家庭教育委員會，以校長為召集人，規劃家庭教育課程及活動，提經課程發展委員會討論通過後實施，並指定專責處室統籌辦理，其他處室協同執行，全校教職員工共同負責，並於學校行事曆載明。
 - （二）廣徵意見：廣徵教師、家長及學生意見，瞭解其需求，並參考教育部、本市及其他縣市出版的家庭教育課程教案參考彙編，做為學校安排家庭教育課程設計的參考依據。
 - （三）適性推展：為使家庭教育課程及活動達到最大成效，實施方式宜多元、彈性、符合終身學習的目標，並以學生經驗為出發點，因學生身心發展、家庭狀況、學校人力、物力之不同而規劃不同主題，以適應家庭生命週期發展需求。
 - （四）善用資源：善用學生家長委員會、家長志工團、駐校社工師、青少年輔導或社會教育機構等社會資源，施行家庭教育課程及活動。
 - （五）親師合作：學校應會同家長會推展親職教育，並用各種方式鼓勵家長踴躍參加，以同步推展「家庭」終身學習的概念，協助學校教育，增進家庭教育課程及活動成效。
- 五 家庭教育課程及活動得參考下列方式實施：
 - （一）演講：邀請家庭教育領域學者專家蒞校演講或校內人員擔任。
 - （二）座談：議題討論、深度對話及經驗分享。
 - （三）辯論：利用議題正反意見論證，澄清問題。
 - （四）讀書會：利用短文、繪本、書籍等文字媒介進行閱讀討論與分享。
 - （五）影片賞析：利用電影、紀錄片等視訊媒介進行觀後感討論與分享。
 - （六）角色扮演：議題困境解決、家庭角色易位演示等

- (七) 參觀活動：家庭教育機構或社會資源機構參觀。
- (八) 親子活動：親子營、親子郊遊、親子共學時間，或配合親子節慶舉辦聯誼或趣味活動，並邀請家長參加。
- (九) 其他方式：遠距教學、個案輔導、自學、成長團體等。

六 家庭教育課程及活動得參考下列時間實施：

- (一) 國小部分：晨間時間、導師時間、朝會、彈性課程、空白課程、家長會活動或學校日、運動會等學校大型活動及其他時間。
- (二) 國中部分：導師時間、朝會、班會、週會、彈性課程、空白課程、家長會活動或學校日、運動會等學校大型活動及其他時間。
- (三) 高中職部分：導師時間、朝會、班會、週會、彈性課程、空白課程、社團時間、家長會活動或學校日、運動會等學校大型活動及其他時間。

七 家庭教育課程及活動實施的內涵，經統整家庭教育法所指稱之親職教育、子職教育、兩性教育、倫理教育、婚姻教育、家庭資源與管理教育及其他家庭教育事項等項目，成為以下三項：

- (一) 家人關係：主要強調在家庭中的家人間互動關係以及社會風氣與政策對於家庭的影響。
- (二) 家庭生活管理：舉凡幫助家庭善用各種有效資源，實現家庭重要的生活目標與價值的所有活動。主要強調學生對個人與家庭資源的認識、居家生活的安排、休閒生活規劃的學習。
- (三) 家人共學：強調個體乃為家庭中的一份子，讓學生知道家人是可以一起學習的，其精神著重在家庭成員共同學習的習慣，並建立正向、積極、坦誠、無阻礙的家庭互動關係。

八 學生學習評量方式：

- (一) 以學習單、問卷等方式評量：瞭解學生對家庭教育課程及活動的學習成果。
- (二) 績效追蹤評量：在活動過後一段時間，以預擬項目觀察學生的行為表現，或家長提供其子女之行為表現。

九 本要點所需經費，由本局及各級學校編列年度預算或由相關經費項下支應。

十 學校辦理情形考核與獎勵：

- (一) 學校定期考核：
 1. 於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議中，提出推動家庭教育現況之討論，對於待改進處並作追蹤檢視與輔導。
 2. 召開家庭教育委員會議，由有關人員按預定項目實施自我檢核。

- (二) 列入校務評鑑，實施考核。
- (三) 經校務評鑑考核辦理家庭教育課程及活動成效良好學校，由本局予以獎勵。

附表：臺北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融入領域課程外實施四小時以上家庭教育課程及活動參考綱要

| 階段類別 | 國小 低年級 | 國小 中年級 | 國小 高年級 | 國中 | 高中 |
|--------|--|--|---|--|--|
| 家人關係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家庭中的雙人關係—親子關係、手足關係、祖孫關係 * 家人關係中的正向情感表達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家庭中的三人關係—父、母與子、女的三人關係 * 代間關係 * 家人關係中的個人情緒管理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家族中的人際關係 * 家族中的人際關係轉變 * 家庭中的衝突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多元家庭的健康家人關係，包含父母分居、離婚、單親、外籍、隔代等多元家庭型態 * 多元家庭中的家人溝通與情感表達 * 多元家庭中的衝突處理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不同家庭生命週期發展階段的家人關係 * 不同家庭生命週期發展階段的家庭內在變化 * 不同家庭生命週期發展階段的家庭壓力 |
| 家庭生活管理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個人生活自理能力 * 個人物品的管理 * 個人良好的生活習慣 * 個人的時間管理 * 個人的金錢管理 * 家務協助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個人與家庭生活間的協調 * 家人作息的安排 * 家務的種類與責任 * 家庭內的空間使用 * 個人在家庭中的隱私權 * 家庭金錢管理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家庭與社區參與 * 影響消費的因素 * 學習做選擇 * 社區及家庭中的資源 * 休閒生活與興趣 * 家務技巧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影響家庭生活管理的公共政策 * 與家庭相關的福利機構 * 家庭休閒時間規劃 * 儲蓄與金錢的規劃 * 家庭稅務認識 * 個人及家庭資源使用衝突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國際觀的家庭生活管理 * 國際化社會裡的家庭生活 * 國際性之家庭休閒活動 * 家庭財務規劃 * 財務規劃服務機構與單位 * 家庭生活環境的選擇 * 家庭稅務認識 * 評估與改變個人資源 |
| 家庭共學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家庭共學體驗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家庭共學的方法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家庭共學的資源使用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個人化的家庭共學的規劃與執行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全家性的家庭共學計畫規劃與執行 |

資料來源：教育部委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高中以下學校實施四小時家庭教育課程及活動」結案報告。

(<http://www.cfe.ntnu.edu.tw/purple/purple.htm>)